

兰剑学院现代学徒制招生与招工实施方案

为有效整合学校和企业的教育资源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成立招生招工工作组

在现代学徒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置招生招工工作组，由刘坤兼任招生招工工作组组长，刘德帅、李克培、高迪、闫鲁超为招生招工工作组成员，制定《兰剑学院现代学徒制招生与招工管理办法》。

刘 坤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工程系副主任/副教授

刘德帅 山东洛杰斯特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长

李克培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工程系机电教研室主任/副教授

高 迪 山东洛杰斯特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

闫鲁超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工程系学生科科长/讲师

二、现代学徒制试点宣传

通过实地宣讲、发放招生宣传册等方式，做好招生招工宣传相关工作，由学校主要负责生源招聘工作，企业进行协助。学校负责教学方面的宣传（包含但不限于专业优势，师资力量，办学条件，学籍管理等），企业负责企业方面的宣传（包含但不限于企业文化，企业发展史，学徒制企业推进介绍，岗位介绍，企业工作环境及福利条件）。

三、报名工作

新生报到两周内，在合作企业对口专业中展开现代学徒制报名工作，山东洛杰斯特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与德州职业技术学院机电一体化

技术专业对口衔接，学生经家长同意后并且有家长（监护人）签字后进行报名。

四、考核录取

校企双方共同确定考试内容，采用笔试+面试的方式进行录取，笔试按照入学成绩，面试由学校联合企业参照《现代学徒制招生面试选拔标准》共同进行，按照百分制进行，面试和笔试成绩按照 5：5 核算，从高到底依次排序录取，如果成绩相同，以面试成绩高者优先录取，录取人员体检合格后，下发录取通知书，建立台账。

五、成立班级，签订协议

录取后的学生单独组成“现代学徒制”试点班级，并且由学校、企业、学生及学生家长（监护人）签订三方协议书，明确界定三方各自的权利和义务。“现代学徒制”班级学生拥有双身份，既是学校的在校学生，又是企业的准员工，由学校和企业共同进行管理和培养，享受企业员工待遇。